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17 至 2018 年度兒童及青少年服務專責委員會
第五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8 月 31 日（星期五）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 灣仔軒尼詩道 15 號溫莎公爵社會服務大廈 2 樓 201 室

出席：

陳國邦先生（主席）	香港小童群益會
蘇淑賢女士（副主席）	香港保護兒童會
黃陳麗群女士（副主席）	基督教香港信義會社會服務部
伍恩豪先生	中華錫安傳道會社會服務部
陳偉良先生	香港明愛
曾婉姬女士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張志坤先生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陳烈輝先生	香港遊樂場協會
黎慧嫻女士	香港聖公會福利協會有限公司/綜合青少年服務網絡主席
彭淑玲女士	基督教家庭服務中心
周思藝先生	突破有限公司
廖惠英女士	救世軍
劉錦楨女士	聖雅各福群會
姚潔玲女士（總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顏菁菁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邱瑞玲女士（主任）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列席：

馮美珍女士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網絡主席
高保麟先生	地區青少年外展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主席
賴君豪先生	救世軍
黃偉健（業務總監）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鄧妙玲女士（紀錄）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致歉：

譚景華先生	西貢區社區中心有限公司
陳文浩先生	香港青年協會
冼啟智先生	香港家庭福利會

蔡錦發先生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主席

鄭惠卿女士（增聘成員）

個人

會議記錄：

1 是次會議議程

1.1 與會者通過增加以下一項議程：

第 6.2 項：推選 “The Best Practice Awards Organizing Committee” 代表。

2 通過上次會議紀錄

2.1 2018年5月18日之會議記錄獲通過。

3 跟進事項

3.1 幼稚園社工服務先導計劃

3.1.1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於2018年6月就學前教育機構社會工作服務試驗計劃召開特別會議，跟據立法會文件內容，社署會將社工對學生的比例由1:600調低至1:400。此外，亦會就每隊幼稚園社會工作服務隊負責的16所幼稚園的組成作出規定。預期社署將於9月舉行簡介會並於2019年2月開展先導計劃。

3.2 小學「一校一社工」

3.2.1 為了進行更深入的討論，並提醒同工注意新服務模式引申的專業責任問題和相關風險，社聯於2018年6月19日舉行了一次論壇，邀請了保險顧問作分享，當日來自51間機構共89名同工出席。社聯於收集意見後，向教育局及社署提交文件，包括就諮詢服務的理念、範圍以及聘用的督導員的角色和職責的建議，及有意參與提供小學「一校一社工」服務的社福機構名單。

3.2.2 總主任報告，教育局根據業界的建議，已於新學年發給學校的有關文件上，臚列不宜安排社工擔任的職務，至於社工的專業角色及詳細工作範疇則有待社聯日後與業界討論後再向教育局提交建議。

3.2.3 暫時知悉採用新制及舊制的學校約各佔一半，其中採用新制的學校中，約 1/5（50間）自行開位聘請學位社工。

3.2.4 總主任報告，鑑於不少中學社工服務的營運機構均有提供小學社工服務，有關小學「一校一社工」政策的事宜暫時仍將由學校社會工作網絡及其屬下的臨時工作小組協助跟進。

3.3 青年發展委員會

3.3.1 青年發展委員會已正式成立並舉行數次會議，總主任報告，社聯同事曾與副主席劉鳴煒先生會面交流，以了解最新形勢及探討合作空間。經初步了解，由於司長事務繁忙，委員原期望處理的跨局合作，及其他較複雜而影響青年發展的議題如教育等，推進行況均較緩慢，故業界或可考慮就較簡單的跨局合作議題提出建議，例如：如何統整現時在不同政府部門，賽馬會及 NGOs 等以各種形式推動的生涯規劃措施。

4 討論事項

4.1 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對AD/HD兒童及青少年的支援

4.1.1 政府成立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由黃仁龍資深大律師擔任主席。委員會將就精神健康政策向政府提供意見。

4.1.2 由於近年懷疑 AD/HD 兒童及青少年輪候精神科服務的人數眾多，需等候很長時間才可獲得診斷及支援服務，委員會下設的跨界別專家小組(包括社聯代表)將探討為 AD/HD 兒童及青少年提供支援的理想服務模式並向政府作出建議，社聯代表希望爭取資源，加強社區層面對這些兒童及家庭的支援(涵蓋兒童成長發展、復康、教育支援、家長支援/教育等方面)。

4.2 爭取中學一校兩社工及「醫教社同心協作先導計劃」進程

4.2.1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將於本年度繼續收集有情緒/精神健康及自殺問題的個案數據，以呈現服務人手不足的現象，以支持爭取中學一校兩社工及要求檢視社工負責的個案數量(caseload)，期望問卷調查結果可於財政預算案發布前提交政府作考慮。

4.2.2 現有 40 間學校參與「醫教社同心協作先導計劃」，社聯學校社會工作服務網絡將與學校、社署及食衛局保持溝通。

4.3 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檢視人手編制 (Notional Staffing Establishment)

4.3.1 社聯會員聯繫及服務同事張麗華及郭家豐出席是次會議，聽取本委員會對上述議題的意見，張麗華女士簡介以下文件的內容，並建議本委員會考慮附件三的甄選原則，揀選有代表性的服務提供實例，就意見書的論點提供個案展示：

- i. 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 - 爭取檢討服務人手編制 - 搜集服務「人手編制」(Notional Staff Establishment)
- ii. 附件一：向政府提交改善「人手編制」的初步建議
- iii. 附件二：Info form for entry - Notional Staffing Review Exercise

iv. 附件三：甄選原則

4.3.2 經討論後，與會者同意揀選下列兒童及青少年服務，透過提供實例呈現現時人手編制的問題，爭取檢視及改善「人手編制」：

- i. 兒童住宿照顧服務
- ii. 綜合青少年中心服務
- iii. 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4.3.3 社聯同事表示，上述服務只作為社聯文件中展示的個案例子，並不代表放棄其他服務的需求，亦歡迎其他服務就上述議題反映意見，及按文件的論點提供具體例子。

4.4 「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研究」中期報告

4.4.1 社聯同事顏菁菁簡介社聯就「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發展研究」中期報告向勞工及福利局提交的意見書初稿，並初步收集與會者的意見。委員可於一星期內將有關意見電郵給社聯同事作整合，建議書將於9月提交勞工及福利局。

5 服務網絡動態：此項未有新報告

6 其他事項

6.1 社區支援服務計劃（CSSS）FSA檢討進程

6.1.1 黃陳麗群女士報告，業界正與社署進行社區支援服務計劃（CSSS）FSA 檢討，初步進展順利，新的 FSA 預期於 2019 年 4 月開始推行，現階段尚有一些細節待執整。

6.2 推選“The Best Practice Awards Organizing Committee”代表

6.2.1 周思藝先生同意代表本委員會出席上述會議。

6.3 就委員提問，總主任表示，社署沒有將收費項目的六大原則加入各服務的 FSA，現時只用附函形式提醒機構如接獲服務者的投訴，需依照六大原則處理。

7 下次開會日期：2018年10月19日（星期五）下午2時30分

8 會議於下午5時45分結束。

完